

嘉鱼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文件

嘉自然资规发〔2019〕17号

嘉鱼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印发 《湖北省嘉鱼县高铁岭杨家山石灰岩矿拟申请 深部扩矿净采矿权处置方案》的通知

城区直属分局、各镇国土资源（中心）所，局直各单位：

根据《县人民政府关于湖北省嘉鱼县高铁岭杨家山石灰岩矿拟申请深部扩矿净采矿权处置方案的批复》（嘉政函〔2019〕83号），现将《湖北省嘉鱼县高铁岭杨家山石灰岩矿拟申请深部扩矿净采矿权处置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湖北省嘉鱼县高铁岭杨家山石灰岩矿拟申请深部扩矿净采矿权处置方案》

嘉鱼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年9月16日



抄送：高铁岭镇人民政府

嘉鱼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

2019年9月16日印发

附件

湖北省嘉鱼县高铁岭杨家山石灰岩矿拟申请深部扩矿 净采矿权处置方案

湖北省嘉鱼县高铁岭杨家山石灰岩矿为葛洲坝嘉鱼水泥有限公司所属矿山，截至 2018 年 12 月底，原矿区范围（最低开采标高为+40 米）内保有资源储量 1019.7 万吨，资源储量已不能满足企业长远发展需求。为满足该企业发展，葛洲坝嘉鱼水泥有限公司拟申请深部扩矿增加资源储量。现将该矿拟申请深部扩矿净采矿权处置方案制订如下：

一、拟申请深部扩矿采矿权基本情况

拟申请深部扩矿采矿权为葛洲坝嘉鱼水泥有限公司所属的湖北省嘉鱼县高铁岭杨家山石灰岩矿采矿权深部，位于嘉鱼县城区南西 20 千米的高铁岭镇杨山村，隶属嘉鱼县高铁岭镇管辖，地理坐标：东经 $113^{\circ} 48' 45''$ - $113^{\circ} 49' 54''$ ；北纬 $29^{\circ} 50' 05''$ - $29^{\circ} 50' 47''$ 。

（一）拟申请深部扩矿采矿权开采矿种：水泥用石灰岩；

（二）拟申请深部扩矿采矿权开采范围坐标（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高铁岭杨家山石灰岩矿拟申请深部扩矿矿区范围拐点坐标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点号	X	Y
1	3302797.54	38482665.84
2	3302736.54	38482957.85
3	3302540.54	38483082.85
4	3302465.54	38483449.85
5	3302408.54	38483471.85
6	3302152.54	38483369.85
7	3302272.54	38482948.85
8	3302479.54	38482506.84

原开采标高为+152 米至+40 米止，拟申请深部扩矿开采标高为+152 米至 0 米止，矿区面积 0.3152 平方公里（472.8 亩）。

（三）拟出让资源储量：

2019 年 5 月，该公司委托湖北永业地矿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了矿区范围储量核实，编制了《湖北省嘉鱼县杨家山矿区水泥用石灰岩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截止 2018 年 12 月底）》。2019 年 7 月 12 日，省自然资源厅矿产资源储量评审中心组织矿产资源储量评审专家对《核实报告》进行了审查。经核实，截至 2018 年 12 月底，矿区（标高+152-0 米）保有水泥用灰岩矿石资源储量 2403.8 万吨（111b: 263.1 万吨，122b: 1016 万吨，333: 1124.7 万吨），其中：杨家山石灰岩矿深部（标高+40-0 米）新增资源储量 1384.1 万吨（122b: 580.1 万吨；333: 804 万吨）。

二、合规性情况

该拟申请深部扩矿采矿权设置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北省矿业权出让制度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鄂办文〔2018〕2号）、《省人民政府关于发布湖北省生态保护红线的通知》（鄂政发〔2018〕30号）、《嘉鱼县“十三五”发展规划》，以及湖北省、咸宁市、嘉鱼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16-2020年）》。

三、补偿安置情况

2011年，该矿首次在原省国土资源厅办理采矿权登记前，高铁岭镇人民政府按照县政府工作部署要求，已对矿区内涉及的有主坟墓、土地及附着山林、青苗进行了补偿安置，对矿区周边300米范围内的房屋进行了拆迁安置，对矿区周边的舒高线县级公路进行了改道。根据《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北省矿业权出让制度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鄂办文〔2018〕2号），以及《省国土资源厅办公室关于矿业权报件纳入省政务服务一张网有关工作的通知》（鄂土资办文〔2018〕11号），在该矿拟申请深部扩矿前，高铁岭镇人民政府组织杨山村委再次对矿区可能涉及的土地、房屋、山林、青苗、坟墓、道路等情况进行摸底调查，调查情况为：该拟申请深部扩矿的矿区范围内不存在有主坟墓，土地及附着山林、青苗前期已进行了补偿安置，矿区周边300米境界范围内无房屋拆迁，矿区周边无需道路改道补偿安置。故无补偿安置事项（详见高铁岭镇人民政府《关于

湖北省嘉鱼县高铁岭镇杨家山石灰岩矿拟申请深部扩矿前可能涉及的土地、房屋、山林、青苗、坟墓、道路等问题补偿的情况说明》(高政函〔2019〕58号)。

四、可行性论证

按程序,我县开展了湖北省嘉鱼县高铁岭镇杨家山石灰岩矿拟申请深部扩矿现场踏勘,相关部门出具了书面意见,其中,高铁岭镇人民政府经研究确认,认为该采矿权设置符合该镇发展规划,同意设置该采矿权;县发展和改革局认为该采矿权设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嘉鱼县“十三五”发展规划,同意设置该采矿权;县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认为该采矿权设置符合产业发展规划;县应急管理局认为该采矿权矿区境界与周边矿权、居民住房、重要附着物距离符合相关安全距离要求;县林业局经核实,认定该拟设采矿权范围不在生态公益林范围内;县环保局经核实比对,认定该拟设采矿权矿区范围不涉及嘉鱼县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县委政法委根据第三方机构提交的《关于湖北省嘉鱼县高铁岭镇杨家山深部扩界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认为该项目实施的社会稳定风险程度较低,从社会稳定的角度可组织实施;县水利和湖泊局主持召开了《嘉鱼县高铁岭镇烟把塘水库降等论证报告》审查会,已将矿区附近烟把塘水库降为大塘(周边无水库分布),并提出矿山开采中应做好防汛抗旱工作,保证农业生产用水,注意生产及施工安全,弃土弃渣应及时清运

等意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反馈无意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认为该采矿权设置符合湖北省、咸宁市、嘉鱼县第三轮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矿区不涉及基本农田。根据《湖北省嘉鱼县杨家山矿区水泥用灰岩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截至 2018 年 12 月底）》专家评审意见，认为拟深部扩矿 40-0m 估算资源储量可作为矿山深部开采设计的地质依据。

综合高铁岭镇人民政府和相关部门意见，一致认为湖北省嘉鱼县高铁岭杨家山石灰岩矿拟申请深部扩矿采矿权设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相关行业管理要求，该采矿权设置可行。

五、处理意见

同意湖北省嘉鱼县高铁岭杨家山石灰岩矿深部扩矿。

附件：《关于湖北省嘉鱼县高铁岭镇杨家山石灰岩矿拟申请深部扩矿前可能涉及的土地、房屋、山林、青苗、坟墓、道路等问题补偿的情况说明》（高政函〔2019〕58 号）

嘉鱼县高铁岭镇人民政府

高政函〔2019〕58号

签发人：高云海

关于湖北省嘉鱼县高铁岭镇杨家山石灰岩矿 拟申请深部扩矿前可能涉及的土地、房屋、山林、青 苗、坟墓、道路等问题补偿的情况说明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湖北省嘉鱼县高铁岭杨家山石灰岩矿是为葛洲坝嘉鱼水泥有限公司供应水泥用石灰石原材料的矿山。2011年，该矿首次在原省国土资源厅办理采矿权登记前，我镇政府按照县政府工作部署要求，已对矿区内涉及的有主坟墓、土地及附着山林、青苗进行了补偿安置，对矿区周边300米范围内的房屋进行了拆迁安置，对矿区周边的舒高线县级公路进行了改道。

目前，该矿拟申请深部扩矿。根据《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北省矿业权出让制度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鄂办文〔2018〕2号），以及《省国土资源厅办公室关于矿业权报件纳入省政务服务一张网有关工作的通知》（鄂土资办文〔2018〕11号），我镇政府组织杨山村委再次对矿区可能涉及的土地、房屋、山林、青苗、坟墓、道路等情况进行摸底调查，调查情况为：该拟申请深部扩矿的矿区范围内不存在有主坟墓，土地及附着山林、青苗前期已进行了补偿安置，矿区周边300米境界范围内无房屋拆迁，矿区周边无需道路改道补偿安置。

鉴于实际，该矿拟申请深部扩矿，我镇政府认为矿区范围不涉及土地、房屋、山林、青苗、坟墓、道路等问题的补偿。

特此函告。

高铁岭镇人民政府
2019年8月21日



